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1月24日,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58,500 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32%, 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8.32 元/股, 最低价为 85.39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16,891.59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 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以集中竟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 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 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2023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4)、《北京华峰测控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3-048) .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24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5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135,367,189股的比例为0.04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8.32元/股,最低价为85.3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16,891.5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5日